

如何以“他笑着对我说，皇后不能是你”为开头，写一个故事？

《宠妃今天生气了吗》，已完结。

李御站在我旁边，一脸阴沉地对我说：「皇后不能是你。」

我侧头漫不经心瞥了他一眼，「哦。」

他显然对我的反应十分惊讶，「你不生气？」

我笑了笑，没有回答。

果然他的神色越来越复杂，他抓住我的肩膀，像做错了事的孩子，「沉沉，你别生气，朕保证，除了皇后之位，朕什么都给你。」

一

我是楚沉沉，夏朝皇帝李御的发妻，十六岁嫁与李御，如今已三年过去，今日他却要立他人为后。



先帝在位之时，外戚干政，整个朝堂之上乌烟瘴气，最后先帝一无所成，只换来个郁郁而终的结局。李御继位三年以来，雷厉风行，收了多年前自己暗中布下的网，短短一年时间，便将所有浮出水面的眼中钉全部斩草除根，手段极其狠辣。

我父亲是当朝丞相，哥哥是吏部侍郎，嫂嫂是大将军之女，文武重臣联姻向来是大忌，但那两人爱得死去活来，双方父母也只得顺了他们意。

其实权力都攥在李御手中，只是先帝在位时的教训，他记得比谁都清楚，他对所有人都留了心眼，尤其是我父亲。

可他还是抢了我，没错，是抢，三年前我出嫁，嫁的人并不是他。

他像疯了一样，一个人骑着马冲出皇宫，将我给抢回了宫拜了堂，在我被抢走的消息传到府中之时，我们两已经生米煮成熟饭。

他心有忌惮，还让我的父亲做了丞相。

三年来，李御从未瞧过旁人一眼，日日来我宫中，索求无度，却总要在每次云雨之后，命太监给我端来一碗避子汤。

我知道他是爱我的，但他也许忌惮我的家族，才选择立别人为后。

我坐在铜镜前描着眉，才听到身后丫鬟放轻步子退出去的声音，便有一个高大的人将我拉起来抱入怀中。



我嗅着他身上淡淡的酒味，将他推开，冷冷地道：「今日可是皇后入主中宫的良辰吉日，陛下下来我这万华宫，恐有不妥。」

他修长骨节分明的手指挑起我的下巴，「好你个楚沉沉，吃醋了？」

我被迫与他对视，哪怕已经成亲三年，每每看到他时，我的心还是会扑通扑通，像小鹿乱跳。

我咽了口口水，终于老实地道：「醋，醋极了。」

李御又将我抱得紧紧的，带着醉意与委屈道：「朕整夜都陪着你，朕哪也不去。」

我被他连哄带骗地抱上了榻去，这个缺心眼的人全然不顾皇后，在我旁边睡得十分沉。

第二日一早，他就上朝去了，我醒来时全身酸痛无力，脖颈上还留着昨夜的吻痕。

香儿为我梳妆时，看到我脖子上的吻痕，忍了好半天终于没忍住，扑哧一笑。

她扑通一声跪到地上，「娘娘，奴婢不是有意的……」

我当然知道她在笑什么，无奈地道：「起来吧。」

李御特准我不必向皇后请安，但这偌大的后宫之中，嫔妃只有我一个人，我若是不去，皇后未免太过难堪了些。



皇后昨日新婚的一整天，连李御的影子都没见着，又看到我脖子上怎么都遮不住的吻痕，对我自然没什么好脸色。

才请完安，眼看皇后就要开始对我说教之时，我胃里却一阵翻江倒海，十分难受，皇后心中再有不爽，可我到底是这皇宫中唯一的宠妃，她也不好为难我。

我在香儿的搀扶下踏出皇后的宫室，又觉得更加恶心，便推开她，跌跌撞撞地走过去扶住旁边的墙干呕。

正当脑袋昏昏沉沉之时，身后却突然响起一个磁性的声音，「沉沉儿可是有了朕的孩子？」

我整个人忽然僵住，下意识道：「不可能。」

且不说我次次都喝了药，倘若我真的有了孩子，他会允许那个孩子活下去吗？

见我脸色不对，他没再打趣我，慌忙上前来一把将我横抱起来回了万华宫，又立刻命太监去传了太医。

太医才搭上我的脉，李御眼中便发着光，激动地问道：「怎么样？」

太医战战兢兢地道：「回陛下，贵妃只是身体不适，还请陛下您……切勿纵欲过度……」

二



听到太医的话时，我羞愧得巴不得钻进地里去，李御却脸不红，心不跳地说：「知道了，你先下去。」

这……他难道不觉得这种事情很难以启齿吗？还是他脸皮比城墙厚？

我幽怨地看了他一眼。

待宫女们也退下去后，李御坐到床边，将我抱进怀里，又低下头来吻我，我被他亲得头脑空白。

李御还没当上皇帝的时候，便已是整个京城中生得最俊美的人，京城中的纨绔们提起他时，向来不吝夸赞之词。

他身上的味道很好闻，怀抱也很温暖，可他的心，究竟是冷是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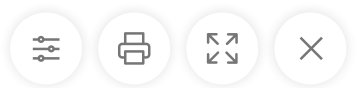
我睁着眼，看着他忘情时的模样，鼻梁挺直，眉眼深邃，长睫微微颤动，像蝴蝶断翅，竟让我无端生出几分怜悯之意。

衣衫已半褪，我被他吻得有些喘不过气，只好将他推开，嗔怪道：「方才太医才说不要纵欲过度，陛下你莫不是想让我早些归西，你好与你的小皇后双宿双飞？」

「又打翻了醋坛子。」他将我衣服拢好，笑道，「朕恨不能时时刻刻都陪在你身边，哪里想得了旁人？」

李御心机深沉，三年来日日相处，我也从未猜透过他的心思。

他嘴里说出来的话，哪怕再好听，我也不敢全信。



历朝历代以来，帝王最是薄情，多的是上一刻恩情犹在，下一刻翻脸不认人。

可他在我面前永远这么温柔，对我向来连说句重话都不曾。

我琢磨不明白李御的这种温柔，究竟是真心，还是将我当作踏脚石，一枚助他皇权稳固之后，随时可以抛弃的棋子？

越是猜疑，我心里越像是憋了一口恶气，我攥紧拳头，气得脸通红。

终究还是忍不住，一拳重重锤在他的胸口上，「既然如此，你娶别人做什么！」

「朕发誓，如对你所言有半句违心，朕不得好死。」他眉头微皱，抓住我的手腕，依旧没有半分怒气。

我想骂他，奈何看不得他这副委屈模样，倘若再质问下去，倒像是我成了薄情负心人。

一连半个月，李御除了上朝和批阅奏折的时候，一直都在我宫中，他至今连皇后长什么样都不知道。

皇后闲来无事会来我这万华宫中坐坐，盼着能在这里遇见李御。

但实在很不巧，她从来等不到，并且每次她前脚刚走，李御就回来了。

我漫不经心地把玩着李御给我的金钗，有一搭没一搭地回着皇后的话。



「当年陛下还是王爷的时候，先帝便给本宫和陛下订下婚约，只因当时本宫年纪太小，这才将婚事拖到这个时候，不过这些年来，还是多谢贵妃替本宫侍奉在陛下身边。」

我对她的话一点都不生气，头也不抬地道：「皇后客气。」

皇后到底是个小丫头，自以为颇有心机，岂料她的这些小把戏根本入不了我的眼。我在府中时，姨娘们为争宠明争暗斗，偷偷摸摸下毒，斗得你死我活，手段高明多了。

天色已渐渐暗去，皇后却没有要走的意思，我摸着自己咕噜噜叫的肚子，心里想着她不会是要在此用膳吧？

我在心底埋怨道：「别啊，我这里可容不下这尊菩萨。」

皇后果不其然留在了我这里，与她对坐着吃东西十分煎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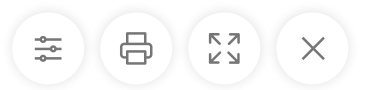
旁的不说，除去贵妃这一重身份外，我还是相府嫡出的大小姐。

在他人面前，我举止向来会端得优雅一些，哪怕就要饿死了，也要逼着自己少吃一些。

皇后吃了几口，全无胃口，终于放下筷子。

我笑嘻嘻地将她送出万华宫，又寒暄了一阵，回去才发现这些个没眼力见的小太监小宫女把吃的全部都撤走了。

我：「……」



他奶奶的，我还没吃饱。

李御回来得很晚，带着一身酒气，模样十分疲倦。

他从来不喜欢饮酒，想必是今日朝堂之上又有什么令他糟心的事，但后宫不得干政，我没问他什么。

李御忽然抓住我的手，将我整个人死死抱进怀中，神情十分陌生，眼底隐隐都是杀戮的气息。

一阵寒风吹了进来，吹得他清醒了不少，他才放开我，看着我通红的手腕，他自责地道：「对不起，我弄疼你了？」

我无所谓，「不疼。」

他又问道：「我听说皇后方才才离开的？」

我点了点头，「嗯。」

李御沉默了一瞬，才又道：「你离她远一些，她不是善茬。」

「不是善茬，你上赶着娶她入宫做什么？莫不是你这大善人发了善心，要给她养老不成？」

我白了李御一眼，这个人疑神疑鬼的毛病，究竟什么时候才能好？

李御转过身，背对着我，道：「不过是将计就计，贼党野心不死，倭踞辽北一代，与部分朝臣暗中勾结，妄图再起祸乱，皇后只是他们的一枚棋子。」

三年前先帝郁郁而终，魏王借口清君侧带兵闯入皇宫，就是为了夺取皇权，皇城被叛军围困三日，没有人知道才十七岁的李御是怎么从尸山血海中爬出来的。

只是从那以后，这个阴郁少年登上皇位，变得更加阴鸷。

李御曾一举将当年牵连此事的人诛杀殆尽，但当年魏王一事牵涉甚广，总还有些尚未浮出水面的党羽，更何况他还留了魏王一命，如今魏王依旧关押在天牢之中。

关于从前的事，李御从没有在我面前提起过只言片语，今日大概是酒喝得多了些，才会对我说这么多。

李御一向精力旺盛，今日却早早歇下。

他是个很矛盾的人，一边总惦记着有人要害他，可三年前他初登大位，京中尚未安稳，他还是一骑狂奔出宫，抢回了我。

我细细看着他的眉眼，想起初见之时。

那年我十二岁，李御十三岁，他还是先帝背着太后偷偷养在民间的皇子，后来身份暴露，被太后的人疯狂追杀。

我跟随祖母去城外的佛寺礼佛，吃完斋饭后，我带着侍女香儿，四处闲逛。

走到寺院后门，才踏出去，一眼便看见李御浑身是伤，靠在寺庙的外墙根下，他旁边还躺着一具蒙面尸体，尸体上插着一把发着幽幽寒光的陌刀。

香儿吓得正要尖叫，我一把蒙住她的嘴巴，「别吵。」

香儿吓得两腿发软，就要站不住，「小……小姐……杀杀杀……杀人了，咱们快去报官……」

我从小到大也遇到过不少刺客，见过不少死人，不至于像香儿那样被吓到六神无主，我低声斥道：「你赶紧闭嘴！再激怒了他，当心他上来就把咱俩杀了。」

听到声音，李御抬起头来，漂亮微挑的眸子微微眯起，打量了四周一眼。确定没有其他危险后，并没有管我们，自顾自地将自己那已经破破烂烂的外袍撕成布条，草草地裹住两腿以及手臂上还在冒血的伤口。

随后他一把抽出那尸体上的刀收入鞘中，爬起来想离开，但他伤得太重，走出两步又倒了下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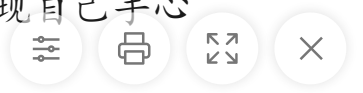
我一时口快，问道：「为何不进寺庙？」

「佛门清净地，我满手血腥，岂敢玷污宝刹。」李御一口血哽在喉头，咳了半天吐出不少血。

能说出这番话来的，倒不像是坏人。

我看他咳得脸通红，十分可怜，终于壮了壮胆，走过去撸起广袖，将他扶着坐到一块石头上。

我想拿出手帕递给他，谁知张开双手之时，我才发现自己手心沾了不少李御身上的血。



我只好向香儿使了个眼色，香儿走过来战战兢兢递了一方洁白的手帕给他。

我说：「擦擦脸上的血吧。」

「多谢好意。」李御犹豫片刻，终于伸出手去接过手帕，他将手帕卷起，却是小心翼翼地替我擦去手心里的血。

「实在是抱歉，弄脏姑娘的手了。」

三

我恍然觉得，这个人好温柔啊。

李御替我擦干净了手后，才擦了擦自己的脸，血污尽去，只露出一张五官精致的小脸来，京城中的公子少爷们我都见过，没有一个能与他这张脸相媲美的。

「咳咳！」

他咳了两声，似是在提醒我别再这么盯着他看。

我慌忙歪开头，为掩饰心慌，便问道：「你是在被人追杀吗？」

「嗯。」他点头。

「是谁追杀你？不如……你随我走吧，我可以求爹爹保护你。」



李御闻言眸子一亮，问道：「你爹是谁？」

我道：「楚太师。」

「哦，不用了。」他眸中的光暗下去，「我听闻魏王一直极力拉他入阵营。」

这神情，我一眼便知道追杀他的人是谁了，不是魏王就是太后，但不管是谁，都不是好惹的主。

况且魏王一直有意向我求亲，大概就是为了拉爹爹入他的派系，我不好再说什么，只得小声提醒李御。

「那你要小心些，这京城之中大多都是太后和魏王的人，只有王司徒为官清廉，从来不耻与这两派为伍，如果你留在京中，还是去投靠他吧，只要你不是大奸大恶之人，他必然会庇护你的。」

「多谢。」

沉默良久，我正欲起身离去，李御突然喊了我一声：「姑娘！」

「怎么了？」

他垂下漂亮的眸子，很是窘迫，半晌，终于逼迫自己开口，「能……能给我点吃的吗？我三天没吃过东西了……」

「可我没带吃的，我给你钱……」



我刚拿出钱袋，他便阻止道：「我不差钱，别人也不敢卖给我。」

我有些为难地道：「可我也没带吃的啊，这样吧，如果你信得过我们的话，我让香儿去拿些糕点来。」

李御眸中不是没有怀疑，可看他面颊有些凹陷的模样，确实是饿得厉害，少年人饿极了的时候，自然就想不了那么多，他也就答应了。

很快香儿拿了吃的来，他不顾自己手上的血，抓起桂花糕就猛地往嘴里塞，好几次险些噎着。

吃饱之后，他终于有了力气站起来，「多谢姑娘，若是将来有机会，李御必将重谢姑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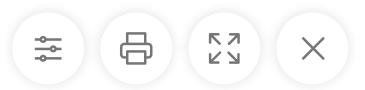
李御很快没了踪影，自那以后，我便有些年没有见过他，亦不知他是死是活。

直到两年多以后太后宾天，先帝一道圣旨，封了李御为烨亲王。

当时的李御不过十六岁，未及成年便封了亲王，那是何等的尊荣，边境动乱，他又自请去战场，一举收复被外族占领多年的辽北后，先皇怕事，赶紧就把他召了回来，朝中大臣们皆传言陛下有意立他为太子，就要看他能不能躲得过魏王的谋害了。

李御曾来携重礼来太师府，一为谢我当年，二为求亲。

可惜我父亲早已将我许配给了太尉之子。



我远远地看了他一眼，冲他笑了笑。

他比从前长高了许多，模样也更加俊俏了，脸上还带着几分稚气，说话却板着个脸。

后来李御每天都会偷偷差人给我送来各种各样的小玩意，以及一封封信，他在信里诉说这些年来是如何惦念我的，偶尔也会为我作情诗。

我长这么大，父母管得极严，因此与男子说话的机会也是极少，自然没听过什么情话。

看着他写下的一个个字，我会去想他写下这些字时是什么模样，陡然间我心跳加速，脸唰地通红。

读到肉麻的情话时，像被烫了一般，连忙把信扔开，等到心情缓过来，又捡起来重新一字一句地看。

几个月后，他在信上说要去宫里侍疾，而后突然没了回音。

直到听说魏王谋反围困皇宫，宫里的人死的死，伤的伤。

我心里像憋了一团火，突然就病倒了，三日之后，叛军被诛杀，魏王被李御擒住，这件事才终于以李御登上帝位而告一段落。

李御还是会偶尔命人给我捎来书信，但不似从前频繁，我知道还有许多事要等着他处理，并未怪他。

直到婚期越来越近，我越来越惶恐，我喜欢李御，便不想再嫁给他人为妻，但我父亲怕他，因此软禁了我，断了我跟李御所有的联系。

出嫁那天，我哭得肝肠寸断，一双手死死抓住闺房的门不愿意走，最后是被生拉硬拽拖上花轿的。

我在喜轿里哭，手中握着一把剪子，想在半路自尽。

轿子出府几里，我忽然听见杂乱的脚步声和马蹄声，以及太师府府兵的质问声：「拦路者何人！」

我的心怦怦狂跳，正要掀开轿帘去看时，便听到一个清冽熟悉的声音，「朕乃天子李御！听闻今日太师府小姐出嫁，特来，抢亲。」

「抢亲」二字说得极重，像是钝器砸在我的心脏之上。

李御？

真的是他吗？

我扯下盖头，迫不及待地掀开轿帘。

四

我看到李御一个人骑在高头大马上，风刮过，他一身鲜红的衣袍猎猎翻飞，在阳光下，十分扎眼。

我心跳加速，觉得他疯了。京中尚不安稳，魏王余党未除尽，他一个人就这样跑出皇宫，随时可能遇刺。



府兵们面面相觑，谁也不信皇帝真会单枪匹马来劫我，那不是天大的笑话吗？

「谁给你的胆子冒充陛下！」领头的骂了一声，「都愣着干什么！还不快把此人拿下！」

我生怕他们伤到李御，也怕会给太师府招来杀身之祸，便厉声喝道：「慢着！你们是吃了熊心豹子胆了吗？胆敢对陛下不敬！」

「什么？」

府兵们惊悚地回过头看着我。

命轿夫放下花轿后，我施施然走出花轿，向李御行了个万福礼，「臣女楚沉沉，见过陛下。」

府兵们自然知道我是见过皇帝的，这下全部慌了，扑腾一声跪了下去，「陛下，末将们有眼无珠，请陛下责罚。」

李御看也不看他们，他冲我笑笑，拍了拍马脖子，走到我的面前，朝我伸出手，声音温柔如三月的花开，「沉沉，你愿意与我结发为夫妻吗？」

他说的是「我」，而不是朕。

「我……我我……」我喜极而泣，高兴得半天都说不出话来，只好伸出手抓住他的手，他弯下腰直接将我抱上马去，策马回宫。

一路上我面红耳赤，耳边都是他的气息，我攥紧衣袖的手在微微发抖。

「你若是不同意嫁给朕，朕就造一座金屋将你藏起来。」忽然一只温暖的手覆在我的手上，他在我耳边轻声说，「往后你就是我的人了。」

到半路时，我们才遇到追出宫的侍卫。

一切都太突然了，我靠在李御怀中。

进了宫后我才发现他把一切都准备好了，我高兴得觉得这不过是一场梦，脑子里一片空白，还没怎么反应过来，我们已经拜了天地。

呼吸急促间，黏腻，温暖，燥热。

我才清醒了些许，他在吻着我，吻得很生涩很用力，好几次蠢笨得唇齿将我咬痛了。

外面下着大雨，雷声隆隆，凤烛红帐，李御俯身在我耳边说了许多令人脸红心跳的情话。

我紧紧抱着他，任由着他与我纠缠，如一叶江上颠簸的小舟。

「沉沉，我发誓，李御此生定不会负你。」

忽然李御抓住我的手，将我从回忆中拉回现实。



李御已经醒了，一双深邃的眸子看着我，唇角带笑，带着若有若无的酒气，「朕的贵妃，在想什么呢？」

「我要当皇后。」

他笑着将我的碎发拨到耳后，宠溺地道：「好，我答应你，等将朝中那些别有用心之人全部除去了，你要后位也好，要我也好，都给你。」

五

李御的眼睛那样黑，他说话的语气那么宠溺，可是，我始终记得他给我喝的那一碗又一碗的汤药。

即便每次喝完药后，他都会亲手给我剥一颗糖，还是好苦。

我幼时体弱多病，喝了太多的药，到后来年纪稍长，便死活不愿再碰汤药。

可是为了消除他的疑虑，我选择喝。

灯花烛泪，红帷铺天盖地落下，将风声雨声隔绝在外。

自古以来，宠妃没几个有好结局的，不是成了帝王的棋子，就是成了洪流中的祸水。

我觉得自己终究还是没能看透李御，但我想相信他。

李御见我半天不说话，似乎是急了，他下意识又抓紧了我的手。



深夜中卸下防备，泪终究会浅些，看着我满目晶莹，他终于彻底急了，连着那一点点的酒意也散去。

他紧紧抱住我，慌忙问道：「沉沉，你怎么了？是朕哪里做得不对吗？」

我轻声唤了他一声：「雁南哥哥。」

他似乎是僵了一瞬。

我又唤了一声：「雁南哥哥。」

李御，字雁南。

但他的字，普天之下，除了我，竟再无人唤过，旁人伏跪着，顶礼膜拜着，没人敢唤的字。

刚成亲那会儿，我都是叫他雁南哥哥的，再后来我总觉得觉得看不透他，便改了口，恭恭敬敬地叫他一声陛下。

「沉沉，你相信我，你是我唯一的妻子，是我唯一的爱人，你与我骨血早相融，我……如果……」

李御竟一时哽咽，说不出话来。

片刻后，他才将狼狈的语气收整，将兵荒马乱藏于心间后，他轻轻拍了拍我的背，「睡吧。」

我指尖摩挲着他紧实的胸膛，尽量将声音压得不会颤抖得太厉害，「李雁南，你告诉我，这些年你究竟在防着我些什么？」

李御没有说话。

「你不用告诉我，我大概能猜到，你怀疑我的父亲与魏王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对不对？」

「不错，我怀疑过，不止从前，现在也怀疑，但只要他不做出什么过分的事，他依旧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楚相。」李御倒是一点都不瞒着我。

我又道：「所以你一定提防着我。」

我竟从他的眼中瞧出了几分茫然，无措。

仅是转瞬即逝。

须臾，他终于开口：「谁跟你说的？明儿朕去拔了他舌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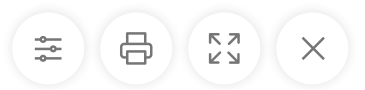
「用得着别人告诉我吗？就凭你给我喝了那么多药。」

李御不解地看着我，「就因为这个？」

我语气平淡，「你给我喝避子汤，我不是傻子，你一怕我父与魏王有牵连，二怕他权势滔天，可当年你为何又要将丞相之位给了他？何不直接将他贬谪，你也不必忧心至此。」

「避子汤，噗——」李御突然就笑出了声来，「你怎么……你一天天脑袋里都在想什么？」

我以为自己看错了。



我极少看见这个喜欢板着脸装深沉的男人笑成这个样子，抬手去掐了他的腰一把，「闭嘴，不许笑！」

这个年少开始便步步为营，满腔算计，于不动声色中除去了多少眼中钉的人，从前即便是笑，也是温温柔柔的模样，像戴了一张摘不下的面具。

从未这样过。

难道是被我揭穿了，窘迫，所以……

我正在想着，便见他故作深沉地点了点头，「嗯。」

须臾，他再次破功，笑得实在没心没肺。

我十分不爽地白了他一眼，起身就要走。

李御终于后知后觉，明白我确实很生气，他一把拉住我，「不是你想的那样，沉沉，你听我狡辩，不是，你听我解释。」

六

我站在床边，斜睨了李御一眼，不满地道：「当初问太医避子汤会不会伤我根本的人，是你吧，我亲耳听见的。」

「你……」他脸色有几分难堪。

「我如何？」我复又白了他一眼，果然不是个好东西，果然帝王最薄情。



我质问道：「你平日里舌灿莲花，怎么到这一刻却又说不出话来了？」

李御无奈地歪过头，抬起手蒙住自己的眼睛，「你能不能别就这样光着身子站在我面前？你知不知道我起了火，压不下去的。」

我闻眼低头一看，寸缕未着，洁白无瑕一片，起伏如山峦。我吓得立刻双臂抱着自己，「你你你！李雁南，你禽兽，你什么时候把我扒光的！」

李御又贱兮兮地看过来，一副可怜巴巴的模样，「我今夜喝多了，记不清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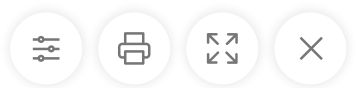
「宝贝，过来吧。」他不顾我想杀了他的目光，反而朝我伸出手，声音还是那么温柔，「这些年来政务太过繁忙，终究是我忽略了你，但既然今日将这件事提起来了，咱们就把它说个清楚，我不希望你我之间存在隔阂。」

「行，你狡辩吧，我洗耳恭听。」我将手搭在李御的手上，任他抓住我的手，再次钻回被褥中去。

我缩在李御的怀里，感受着他身上烫热的温度。

「平日里你跟个人精似的，怎么在这些事上就那么傻？」他吻在我的额头，而后温柔地道，「那只是调理身体的汤药罢了，

我当初不过随口问了一句。」



「我承认，我确实有过要给你喝避子汤的想法。」

李御双臂紧紧环抱住我，继续道：「当年我的母亲便是因为生下我，难产而死，我长这么大，受人欺负也好，万人之上也好，孤身一人走了太久，我很想亲眼看一看我的阿娘，我很想亲自牵一牵她的手，而不是孤零零站在她的画像之前，一看许多年。」

这算是他第一次跟我说起他往日的事，我静静听着。

「幸好，我现在有了你，但我知道你从小身子不好。」李御越说声音越是哽咽，「我真的很怕你会重蹈我母亲的覆辙，我的沉沉一定要长命百岁，收益我才有过要给你喝避子汤的想法，可太医说会伤身，我便放弃了这个打算。」

「这些年你喝的，从来不是什么避子汤，只是调理身体的补药罢了。」

「至于你的父亲，他确实曾与魏王有过牵连，他那时把柄攥在魏王手里，现在他的七寸捏于我手中，只要他不做咬人的蛇，我绝不会动他，我怎么舍得让你像我一样成为孤家寡人呢？」

「还有皇后……先帝曾为我们定下过婚约，但我从未喜爱过她，我甚至都没有见过她，登基那一年我已将婚约废除。」

「后来总有人在朝堂上步步紧逼，明里暗里提及当年，削尖脑袋地想将她塞进后宫里来。我觉得他们颇为可疑，便暗中查了

皇后的身世与近些年她都接触过哪些人，这一细查顺藤摸瓜发现果然有猫腻，所以我打算将计就计。



「是，我利用了她，我承认我卑劣，不择手段，失了君子风范，可做了君王，尔虞我诈中再难做君子。一旦乱世起，必是战火连天，尸骸遍野，民不聊生。为了扫清余孽与边境伺机而动的狼，为了百姓安居，总要有人牺牲，很不巧，她同时沦为我与密谋造反者的手中棋罢了。」

李御一口气说了那么多，我脑子里一片混乱，好半天才终于缓过来，「你告诉我这些，不怕我是个奸细，泄露机密吗？」

「怕什么？」他笑着揉了揉我的脸，「在我心里，你就是我，我就是你，同生死，共存亡。」

我伸手抱住他，心中十分愧疚，「对不起，这些年，我误会了你。」

李御叹了口气，带着歉意道：「是我之过，是我从没跟你坦白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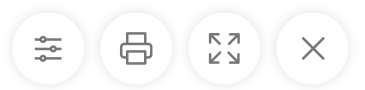
说着他低下头来，吻在我的唇瓣上，温柔，缠绵。

第二天太医照常来给我送药，我将盛着汤药的白瓷碗端起，打量了太医一眼，问道：「刘太医，这药，是避子汤吗？」

刘太医一听，以为我误会他给我换了药，登时跪在地上解释：

「娘娘，这是调理身体的补药，娘娘喝了三年，就是给老臣十个脑袋，老臣也断然不敢欺瞒啊。」

我一饮而尽，落碗。



这才发现，其实这药与儿时喝的那些比起来，并不苦，原是我这些年，自己蒙蔽了双眼，错怪了一片丹心。

没过几日，李御突然闯进皇后宫中，毫不留情地将皇后秘密软禁起来，他看着皇后未写完的信，仅是寥寥数字，他盯着琢磨了两个时辰。

终于，他唇角浮起一抹笑意，提起笔。

他仅凭那几个字，便开始模仿起皇后的笔迹，写起信来。

半个月后，敌国边境大军秘密调动，辽北开始动乱，京中不少大鱼已然上钩，却浑不自知。李御听着众臣议论，胸有成竹地坐在帝位上，修长的手指一下一下，极有节奏感地叩着冰冷的龙椅。

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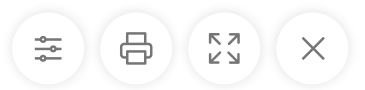
李御近日来都在忙着连夜召见心腹大臣议事，商量如何将朝中奸细一网打尽，以及如何一举击溃欲图南下的敌国人。

夜越来越深，我有些困，心里却七上八下的，忽然察觉窗外似乎有黑影闪过，只是一瞬间，仿佛只是风刮起飘过一片叶。

四下很静，静得危险。

小时候我曾经历过几次刺杀，因此我总是会比别人多留心几分。

果然，很快我便闻到一股难以察觉的陌生香味。



是迷香！

我两手藏于袖中，悄悄打开随身携带的解药瓶，拿出一颗药丸捏于手心，随后移动步子过去端起茶杯，将那药丸落于茶杯之中，随后将茶饮尽。

其实除了那难以察觉的陌生香味，一切都很正常，但我还是小心翼翼。

我放下茶杯，步子尽量显得凌乱，歪歪倒倒地走，佯装无力靠在柱子上，有气无力地唤了一声，「香儿，本宫有些乏了，过来伺候本宫就寝。」

「是。」半晌，香儿终于昏昏沉沉地踩着小碎步跑过来，打了个哈欠后，扶过我。

进了寝殿后，香儿迷迷糊糊替我将头上碍人的金钗步摇摘下来，「娘娘……」

我一把蒙住她的嘴巴，喂了她一颗解药。

寝殿之中有李御修的暗道，除非是硬闯进来，否则这里便是万华宫中唯一无法窥伺的地方。

我压低声音道：「快，咱们离开这里。」

香儿还未完全清醒。但她跟在我身边那么多年，一看我反常，便已猜到七八分。

我快速翻出之前准备的一套小太监的衣服换上，打开暗道的门，我们俩快步走了进去，随后将暗门关上。



她终于松了口气，低声问我，「娘娘，是有刺客吗？」

「嗯，恐怕不止刺客那么简单。」我摸出一块腰牌递给香儿，边走边吩咐道，「一会儿出了暗道分头行动，我去找陛下你去搬救兵。你尽快找到禁卫军统领，这是陛下给我调动宫中守卫的腰牌，你拿着去，命他即刻将宫内宫外包围住，绝不可放过任何一个可疑之处。另外让他亲自调集人去埋伏在皇后的清乐宫中，一旦发现可疑之人，立刻抓住，尽量留活口，倘若实在抓不住，全部乱箭诛杀，绝不能让刺客逃掉。」

香儿一脸不解，还是接过了腰牌，「是。」

暗道并不长，很快便到了出口，是在宫中最不起眼的一处：荒废多年的正极殿。

香儿捏着腰牌，跟我说：「娘娘，您多加小心。」

「嗯。」

我俩低着头，各自分头离开了正极殿。

走了很久，忽然一声响，我回头便看到万华宫的方向火光冲天，杂乱的声音大喊着，「万华宫走水了！」

「走水了！快来人哪！」

喊声、哭声混在一起。

还没到李御议事的地方，我便看到一个熟悉的跌跌撞撞的身影带着一群人冲出来，往万华宫方向跑去。



他跑得狼狈，好几次险些把自己绊倒，他着急地喊着，「沉沉！等等我，我来救你！」

「我来了！你等一等我！」

八

李御这混账着实跑得太快，我在后面追了好久也没追上，叫了好几声他也没听见。

我只好停下来，扯开嗓子又喊了一声：「李雁南！」

这一次他终于回过头来，远远地看见我身着小太监的衣服，他揉了揉眼睛，生怕看错。

李御身边的护卫登时拔出刀来指着我，「大胆！胆敢冒犯陛下！」

李御抬手拦住就要上前来抓我的护卫，激动地问道：「沉沉，是你吗？」

「你怎么跑那么快……」

话还没说完，他已经飞快跑上前来抱住我，「太好了，你没事，吓死我了。」

这个高大挺拔的男人此刻抱着我在微微发抖，他很害怕。

我让他抱了一会儿后，才道：「好了好了，我那么聪明，怎么可能会有事。」



李御情绪稳定下来后，问道：「究竟发生了什么？」

「我发现迷香，就带着香儿从暗道跑了，若当时再晚几步，此时大概已经葬身火海了。」

他松开怀抱，不放心地看了一眼我身后，「香儿呢？她没在身边保护着你？」

「我命她去找赵统领，我担心这是刺客的调虎离山之计，意在为了将所有人注意力引向万华宫，好趁机作乱行凶，前些日子你软禁了皇后，刺客兴许就是冲着皇后去的，所以想着先让赵统领在清乐宫中设下埋伏。」

李御听着我的话，嘴角浮现出笑意，他牵起我的手，眼中神色激动，「朕的沉沉果然聪明，走吧，一起去清乐宫。」

「嗯。」

李御一路上都紧紧牵住我的手，生怕将我弄丢。

这一路上我都提心吊胆，唯有此刻走在他的身边，无比的安心。

我边走边抬眸望着他。

谁知没走出多远他就将我抱了起来，宠溺地道：「又不好好走路，这么喜欢看朕，那就在朕怀里好好看。」

被发现了，我有些羞涩地低下头去，「谁看你了。」



「口是心非。」

李御抱着我走得比刚才还快，一路上巡逻的守卫已经比平日里多了几倍，看来香儿那丫头胆子虽小，办事却十分利索。

一进清乐宫我便看到满地的血，一群侍卫押着两个受重伤的黑衣人，旁边还躺着几具尸体，还在冒着温热鲜血，浑身羽箭，活像一只只死刺猬。

再往前走去，是清乐宫中宫女与太监的尸体，全部被一刀抹了脖子，衣服并不凌乱，毫无挣扎痕迹，看来是还未反应过来就死了。

这群刺客功夫着实了得，若是赵统领晚些赶到，所有人又都往万华宫去救火，只怕他们已经全身而退了。

血腥味太重，我下意识捂住口鼻。

走进正殿内后，护卫们连忙去掌灯，一瞬间黑漆漆的殿内就亮了起来。

李御总算将我放了下来，他凤眸微眯环视四周，问道：「皇后呢？」

赵统领禀报道：「皇后遇刺身受重伤昏迷未醒，太医正在救治，末将留了不少人与香儿姑娘正在寝殿看着呢。」

「嗯。」李御微微点头，牵着我的手走到椅子旁，他抽了抽自己的有些凌乱的龙袍后，坐下了下去。



我正欲挣脱他的手站到一旁去，不想他却拉了我一把，我反应不及，跌入他的怀里。

他顺势禁锢住我，逼得我不得不坐在他的腿上。

虽说在万华宫中我们常常如此，但在这样的场合却极尽荒唐，我脑海中不合时宜地浮现出话本上描写的昏君与祸国妖妃。

李御却毫不在意。

他的声音威严又冰冷，「把那两个活的押进来！」

左右将那两人押了进来，他们却是嘴硬得很。

李御耐着性子又问了一遍：「幕后主使是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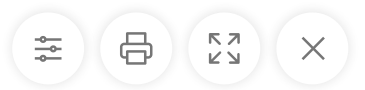
「哼！」两个刺客咬着牙不说话。

「你们当真以为自己不说，朕就拿你们没办法了？」李御打量着他们，眸子里都是杀气，「来人，将他们双脚给朕砍了。」

李御说完抬手蒙住我的眼睛，我只听见「啊啊」几声惨叫，又是一阵刺鼻的血腥味，当他的手松开，那两人已经瘫在血泊之中，膝盖以下都没了。

他看着脸色苍白刺客，冷哼了一声，「胆敢跑来宫中放火，这双脚就不必再要了。若是伤着朕的爱妃，朕纵是掘地三尺，也

要将你们脑袋全部捏碎。」



我闻言看了他一眼，这个平日里对我温温柔柔的人，实在太凶残。

见李御的脸阴沉得可怕，赵统领战战兢兢地问道：「陛下，这两人怎么处置？」

「交去刑部，留着一口气，若两天后依旧问不出来，朕自有办法。」李御瞥开目光，道，「行了，拖下去吧，着实碍眼。」

「是。」

李御冰冷的声音再度温柔了下去，他捧着我的脸问道：「吓坏了吧？走，咱们回宫。」

「没有。」我脸上笑嘻嘻，心里却一万个抱怨，原本我挺好的，这不，刚被吓得。

李御又想抱着我走，我赶紧道：「陛下，臣妾自己能走。」

「让朕好好抱着，这地上的污血太脏。」

他非要抱，那么多人面前，我也不好驳了他的面子，只好应了一声。

万华宫是住不得了，李御带着我去了他平日里处理朝政的大明宫。

平日里照顾李御的陈公公说，万华宫中除了香儿跟着我逃了之外，宫女太监们都已经烧得面目全非。



沐浴更衣后，我一直紧绷的神经总算放松了下来。

李御将我拥入怀中，愧疚地道：「是我不好，今后你就跟在我身边，哪里都不要去。」

我心里暖洋洋的，一双眼望着他，「好了，陛下，不过是一次刺杀而已，不必这么小题大做，难道你上朝我也要跟着不成？」

李御毫不思索地道：「跟着。」

我猛摇头，「那怎么行！」

「既然他们已经打算将皇后灭口，那皇后这步棋也就废了。」李御道，「我明日就废后，立你为后，从此你与我一同亲政。」

「什么？」

我被李御的话惊得够呛，自古以来垂帘听政的女子不是没有过，但都是太后，不是为扶持年幼的小皇帝，就是为了把持朝政，从未有皇后垂帘听政的先例。

李御抚摸着我的头，还在安慰我，「别怕，你只要乖乖在身边就行，你一个人我不放心，若是今日之事再发生一次，若是你一时大意，我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我担心地道：「但若是众臣不满，那我岂不是又要让你忧心
了？再说万一将来史书写你沉迷女色，荒淫无道……」



「旁人爱说什么那是他们的事，我登基三年来，上未对不起皇天后土列祖列宗，下未对不起文武百官黎民百姓。」

李御勾起我一缕发丝在指尖玩弄，垂着长长的睫毛，「我问心无愧，百官怎么说我后世怎么写我都无所谓，我只要你在你身边。」

李御说的倒是实话，他坐上皇位三年来，节俭宫中开支，从不奢侈挥霍，斩了不少贪官污吏，不过两年便国库充盈，又大减赋税，民间无冤案，边境较先帝在位时稳固了太多。

百姓们皆歌颂他是难得的一代明君，可他却做出这么个极有可能会受后世唾骂的决定。我觉得他实在是糊涂，他是皇帝，最多得个沉迷女色的名头，我就不一样了，必然要成了后世笔下的妖孽祸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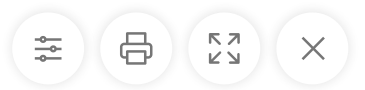
九

第二日，李御果真下了旨废后，将我封为皇后，只是册封礼仪极其烦琐，即便他之前已经早早做下准备，册封大殿也须得等到一个月后。

散朝后，他在大明宫中处理政务，我在一旁跷着二郎腿吃糕点。

张公公低着头走了进来，「陛下，丞相求见。」

「让他进来。」



「父亲来了？」我许久没见过他了，立刻放下手中的糕点，端正坐姿。

李御抬头看了我一眼，温柔地笑笑，「朕原以为你要一直跷着腿呢。」

我尴尬地笑了笑，「难道在陛下眼里，臣妾就那么不识礼数吗？」

「那朕就知道了，反正你在朕面前，从来不知礼数为何物。」

我露出个人畜无害的笑容，「是是是，臣妾以后在陛下面前收敛一点，行吧。」

「收敛就不必了，朕就喜欢你识礼数的样子。」

我冲他吐了吐舌头，低声道：「李雁南，你虚伪。」

他无奈地摇了摇头。

很快父亲便进了殿来，他朝我和李御一同作揖，恭恭敬敬地道：「臣见过陛下，皇后娘娘。」

李御放下手中的奏折，抬起眼来，「丞相有何事？」

父亲看了我一眼后，才移开目光，对李御道：「臣来劝谏。」

李御挑了挑眉，问道：「你想劝朕什么？」



「皇后娘娘垂帘听政，实在不妥，还请陛下多加考虑。」

李御道：「朕是深思熟虑，没什么不妥的。」

「陛下，老臣恳请您收回成命！」父亲见李御丝毫没有听取他意见的模样，扑通一声跪在地上。

李御向张公公使了个眼色，张公公机灵地上去扶起我父亲，「哎哟，楚丞相您这是做什么？」

李御不给父亲任何商量的余地，「此事往后休要再提。」

他侧目看了我一眼，见我两眼盯着自己的父亲，才道：「想来楚相与皇后已经许久未见过，赐座吧。」

我在一旁与父亲聊着家常，李御自顾自地批阅着奏折。

直至黄昏，父亲才依依不舍地离开大明宫。

我看着他背影，看了许久。

一如宫门深似海。

李御见我发呆，在我还没反应过来时，已经来到我身后，「沉沉，想家了吗？」

「嗯。」

他俯身在我耳边，轻声道：「我明日便召你母亲与姐妹进宫来陪陪你，等一切安定下来之后，咱们俩一起偷偷出宫去玩，你从前很少离府，京城中很多地方都没去过吧。」

我一听可以出宫，顿时两眼发光，转身踮起脚，搂住李御的脖颈问道：「真的吗？」

「真的。我什么时候骗过你？」

两天后李御便查到了刺客的幕后主使，他并没有立刻惩治人，只派人暗中跟踪，对外却说刺客已经全部伏诛，往后再没提起过此事。

他一向擅长放长线钓大鱼，从不在乎过程要等多久。

十几天后，废后终于醒过来，第一件事便是想要再见李御一面。

李御斩钉截铁地说：「不见。」

奈何废后好像对见他很是执着，派来的宫女跪在大明宫外，暑气正盛，晕过去好几次。

我见小宫女太可怜，想着催她回去，谁知那宫女一见我就哭得梨花带雨，「皇后娘娘，求您劝劝陛下，去见我家娘娘一眼吧。」

「陛下……」我回头看着他，「你还是去看看吧。」

「既然沉沉想要朕去，那就去吧，摆驾清乐宫。」李御放下手中的狼毫毛笔，走上前来握住我的手，「你陪我去。」

「这不太好吧……」

「你不陪朕朕也不去了。」

「去去去，我去还不行吗？」

还未进废后寝殿，我便听到废后断断续续的咳嗽声，很是无

力。

宫女推开门，废后在病榻上歪过头来，看到李御的一刻，满眼都是光芒，看到李御牵着我手的一刻，光芒刹那熄灭了下去。

她一张脸苍白毫无血色，再无往日神采，她用了许久终于接受了自己被废的事实，开口尽是哽咽。

「臣妾见过陛下，皇后娘娘。」

李御脸上毫无波动，「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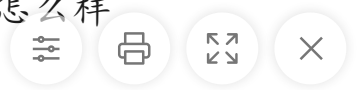
他就站在门边，多走进去一步都不愿意。

冷血是真冷血，狠心也是真狠心，他的眼神，不过是在看一个与自己毫无关系的人。

是算计也好，将计就计也罢，废后始终曾是他名义上的妻子。

可李御却冷血到让我都感到有几分心寒。

我挣脱他的手，走到废后身边，关切地问道：「你怎么样了？」



「想不到问出这句话的竟是你，我原以为他多少会在乎我一点……我原以为……」

废后说着看向李御，眼神暗淡落寞，后半句话她终究是没说出口。

「以为什么？」李御毫无感情地道，「你算计朕的那一刻就该想到结果。过往之事朕既往不咎，但你与朕一无夫妻之实，二无三拜之礼，算不得夫妻，朕现在就写下休书一封，你走吧。」

「不！」废后枯瘦的双手撑在病榻上，使了好大的力气才下了床。

她跌跌撞撞，磕磕绊绊，终于走到李御面前，想去抓李御的衣角，李御退后几步，她扑了个空。

废后眼泪滚落，啪嗒吧嗒掉在悬空的手背上，「陛下，你赐死臣妾吧，求您……不要休了我，我真的已经无处可去了……」

见李御无动于衷，废后又转过头看着我，央求道：「皇后娘娘，您帮我求求陛下……」

我悄悄看了李御一眼，见他的目光十分坚决。

我自知他倔，做出的决定便没有回头的余地。

最终我也只能叹了口气，对废后道：「陛下自然会让人护送你远离京城，从此你隐姓埋名，好好生活。」



谁知废后一听，两眼瞪得大大的，一阵剧烈咳嗽后，指着我气急败坏地骂道：「不！贱人，你害我！肯定是你想要害我！你这个狐媚贱人，都是你……我不走，我死也不会走，我才是陛下的妻子，明媒正娶的皇后……」

「住口！」

方才李御面上一一直冷冷的，终于在这一刻被废后彻底激怒，他怒道：「朕此生此世的妻子只有一个，至于你，朕不认识。」

废后哪里见过李御发怒，她再也不敢指我，又眼泪汪汪地望着李御。

「陛下……难道这偌大的皇宫中，你连臣妾的一把骨头都容不下吗？」

李御没有答她的话，反而朝我招了招手，「沉沉，咱们走了。」

我看了废后一眼，只觉她傻得无可救药。

就在我们转身的一刻，废后又骂道：「贱人！你迷惑皇上，想让皇上休了我，你们好一生一世一双人是吗？我偏不如你所愿！我生是皇上的人，死是皇上的鬼……」

随后就是砰的一声响。

我正好好奇她一个出气多进气少的人哪来那么多力气骂我，正欲回头去看，便见她已经一头撞在柱子上，脸上都是血。

「啊！」

我吓得失声，太过突然了。

李御脸色青黑，他蒙住我的眼睛，带着我转身就走出清乐宫。

走出好远我才从方才的惊吓中回过神来，我不是没见过人死在我面前，只是我怎么也没有想到，废后为不让李御休她，竟豁出了性命去。

但她显然没料到李御此人狠起来有多狠，即便是死人他也没打算放过，他在命人将废后的尸体送出宫的时候，依旧附带了一纸休书。

我看着她远去的棺材，并没有当初那么恨她横插一脚，只觉得无限惋惜，心生悲凉。

「傻子一个，有这种不要命的气魄，做什么不成呢？何必非要执着一个根本不喜欢自己的人，葬送了一生。」

废后并不算十分聪明的人，她为嫁给当年自己一见倾心的烨亲王，费尽心机甘愿为乱党效力，终于得到一纸荒唐婚书。

她满心欢喜地嫁进宫来，原以为高墙深院足以隔绝过往，从此相夫教子，举案齐眉，她却没有想过当她选择一头扎进黑色染缸中的时候，前路便已是死路。

送她进宫的人不会放弃让她为自己卖命的机会，她不过是两方博弈的一枚棋子。



现在这颗棋子废了，那人要杀她，而李御自小被算计到大，对算计他的人从来深恶痛绝，看也不看她。

到头来，废后只换来朝不保夕的一场空。

十天后，李御昭告天下，正式册封我为后。

我着一身隆重的金刺五凤锦袍，头戴华丽极奢的风冠，走在他的身边。

烦琐的仪式结束后，我累得骨头都要散了架。

李御遣退宫女和太监，亲自为我将盘起的长发放下来。

我看着铜镜中他的模样，有些感慨。

他看着我，问道：「怎么了？不高兴？」

十

我转过身，抱住他，细细嗅着他身上好闻的松香味道，「陛下，要是有一天我老了，丑了，满头白发，怎么办？」

李御听见我的话显然愣了一瞬，他大概是不会像我一样想那么多的。

但他还是依旧宠溺地笑道：「无论你有什么模样我都喜欢，与白头偕老是我一生所求，没有什么比这更好的。更何况我比你还要大一岁，所以沉沉不要担心，我永远比你更老。」

听着他的话，我总算从他对废后的冷冰冰中走出来，无论他待旁人如何，始终是没有薄待过我的。

我仰头望着他，这个人着实是好看极了，他是真正属于我一个人的，谁都抢不走。

李御将我从妆台前的椅子上拉起来，禁锢在怀中，笑意盈盈地道：「宝贝，想不想出宫去玩？」

「想想想，现在就去。」

李御思量片刻却又眉头微蹙，问道：「封后仪式累了一天了，你确定现在就去？」

三年来从未出过宫，一听能出去玩，我方才腰酸背痛早已奇迹般的毫无感觉。

「雁南哥哥。」我抓着他的袖子摇了摇，撒娇道，「你就带我去嘛，今天正好是上元佳节，想必会特别热闹。」

他经不住我这般央求，便爽快地答应，低下头来吻了我的右脸一下，「好好好，咱们现在就去。」

为了避免李御反悔，我催促着他跟我换了一身常服后，便带着几个贴身侍卫，钻入马车往宫外走去。

他只穿了一身简单的黑色锦衣，玄纹云袖，乌瀑般的长发用一顶发冠束起，显得十分利落贵气。



李御今年也不过才二十岁，只是成亲三年来，他永远穿着一身端正明晃晃的龙袍，就算与我在一起时放下架子，帝王威严也总是让他显得比同年人沉稳了太多。

而这一刻，暂时卸去一身担子，他也不过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少年郎，眉目间英气十足，脸上是属于这个年纪的朝气。

很快我们便到了宫外。

如今的京城比我想象的要繁荣数倍，天色已经暗了下来，大红灯笼自然也挂了出来。

人来人往，小贩的吆喝声不绝于耳，焰火在夜空中炸开，街道两侧是摆着形形色色的小玩意的摊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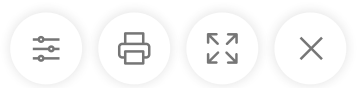
我的目光落在一个十分精致的铜雕上，不由得放满了脚步。

李御一路上都紧紧握住我的手，他回过头来，见我在看那铜雕，在侍卫还没反应过来之时，已经自觉地掏出了钱袋。

一路逛去，我多看两眼的东西他总会买下，我们俩人一身轻，身后的侍卫却已经空不出手来再拿更多的东西，只好把买来的一部分东西都放进了马车里。

京城放灯祈福之风盛行，我在孔明灯上面写下「愿我如星君如月，夜夜流光相皎洁」两句诗。

数百盏明灯渐渐升上夜空，越飞越高，越飞越远。



在微黄朦胧的光芒下，他捧着我的脸，在我耳边一遍又一遍地说：「我爱你。」

直至深夜人迹散去，我们才依依不舍地跟他回了宫。

一推开寝宫镂空雕花的门，他便抓住我的双手，压过头顶，将我抵在门上亲吻。

「李雁南……你……」

「嘘——」

他的吻已不像从前那样青涩笨拙，技巧娴熟，如攻城略地一般，抵死缠绵，我毫无招架之力。

我被他亲得面红耳热，心脏狂跳，虽早已不是第一次，却从未有哪一次这样激烈过。

这个平日里待我温柔的男人这一刻终于在压抑许久后，变得有几分粗暴。

我紧紧咬着唇，浑身无力。

终于，他将我一下子抱了起来，一边亲吻着我，一边往浴池中走去。

又从温热的浴池里一路纠缠到榻上。

直到天已经微微亮，我整个人已经快要散了架，李御才终于停了下来。



我迷迷糊糊间，他抱了我一会儿，似乎轻轻吻了吻我的额头，「我下了朝就来陪你。」

十一

等我再醒来时，天已经黑了，李御就坐在不远处看着奏折。

他眉头紧锁，似是遇到什么事。

听见我坐起来的声音，他放下奏折快步走过来，「醒了？」

我只觉得头晕目眩，累得厉害，他又让香儿端了一碗粥来，亲自喂我。

「你睡了一天了，先喝点粥缓缓，一会儿再用膳。」

接下来的日子里，我便每日陪同他上朝，批阅奏折。

这段时间辽北城中发生了几次小规模暴乱，辽北边境的突越国也增了不少兵力，跟我们夏朝的边境军对峙了十几天。

随时可能爆发战争，不少在辽北的商人都率先回了京城。

朝臣们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一般，李御却不慌不忙，跟个没事人似的，甚至公然在朝堂上与我调笑。

从前众臣虽有抱怨，但都是私下里抱怨李御被我这个妖女迷了眼，被情爱糊了心。



也有不少忠心耿耿的大臣上书，劝他勿再沉迷女色，李御视而不见，直接将奏折一把火烧了。

我不愿意让他因我背上骂名，便想着与他商量不再同他亲政，他却次次岔开话题，因此这件事总是不了了之。

终于所有的矛盾在一个月后彻底爆发。

最先忍无可忍的是王司徒，他在大殿中当面痛骂李御，脸红脖子粗的，好几次气得险些一口气没能喘上来。

「老夫原以为终于遇着一代明君，却不想我夏朝的江山社稷要断送在一个女人手里。」

李御面色阴沉，一言不发。

好不容易有了个敢当面把这件事搬出来的领头羊，众臣终于不再忍气吞声，一时之间许多人冒着被贬谪的危险，纷纷站出来指责我是红颜祸水，包括我的父亲。

「放肆！」李御咬紧牙关，紧握拳头，噌地一下从龙椅上站起来，顺手抄了个砚台就往那群大臣砸去。

「你们全都反了不成！」

「陛下……」

我侧目看了他一眼。



虽是一副暴怒的样子，可眼中分明透着一种掌控着全局的把握。

他心机深沉，我从来窥不破，但这么多年，总能瞧出些端倪，此刻他阴沉的脸上分明有着旁人根本察觉不到喜悦。

我一直想不通为何他从前那样忌惮朝臣手握大权，后来却突然变了个人一样，在这一刻，我终于有了答案。

无论他是不是刻意利用我，都是为了营造出一个昏君的形象。

一个太圣明的君主，堪比一轮耀眼的太阳，如若光芒太盛，见不得光的那些人也好，兽也好，总是要躲起来的。

李御要斩草除根，杜绝祸患，自然要敛去光芒，给那些包藏祸心的人一个假象，渐渐让他们放下防备心。

他似乎是感受到我的目光，回头看了我一眼。

四目相对，都在猜测着对方的心思。

他害怕我看透，烦躁地又坐回了龙椅上去。

这一天他罚了不少人，贬了两个言语最激进的大臣，包括当年在他落魄时，庇护了他的王司徒。

李御此人向来滴水之恩，涌泉相报，他越是这样对待王司徒，反倒坐实了我的猜测。

他或许不是个君子，但从来都是聪明人。



当年魏王权势滔天，党羽无数，戕害了几乎所有的兄弟，唯独剩一个李御。后来那一场实力悬殊的逼宫，李御能活下来，甚至成了最后的赢家，是所有人都想不到的。

李御总是以一个狩猎者的姿态对待他人。

他从不把猎物堵得没有退路，只会将猎物一步步引入陷阱。哪怕猎物偏离他既定的路线，他也愿意花几年去绕上几个大圈子。

总之，不到胜券在握的程度，他绝对不会先露出狐狸尾巴，让人觉察出自己的意图。

传言朝中有魏王当年的党羽，和辽北贼党一同与突越国勾结。

李御大概是想在将魏王没有浮出水面的党羽全部揪出来的同时，恰好利用这些人，重创觊觎夏国多年的突越国，收复那些在先帝手中失去的国土。

我忽然觉得有些感慨，这个人，年纪不大，野心不小。

下了朝后，我靠在李御的怀中，替他细细磨着墨。

他突然放下手中的笔，伸手抬起我的下巴，眸子微微眯了眯，打量着我，似乎想问我什么，却没有问出来，末了，温柔地在我唇角落下一吻。

他说：「沉沉，我带你去看一个人。」

我几乎是有些好奇地问：「看谁？」



他松开抬起我下巴的手，眼中温柔一扫而空，第一次跟我说话声音那么冰冷，「那位至今与我斗了八年，从前险些要了我命的，魏王殿下。」

十二

当年魏王为了拉拢我父亲，一心要纳我为妾，缠了我好些日子，父亲不忍让我卷入夺嫡之争中，只能狠下心将我许配给了太尉之子。

从此魏王便明里暗里打压我父亲，到后来陷害我父亲不成，又仗着自己势大，以我们的性命去要挟我父亲为他做事。

先帝软弱无能，哪怕是自己儿子已经被魏王干掉了好几个，他也不敢吭声，更别说朝臣被威胁这种小事。

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所有人都觉得魏王就是将来的皇帝，他们几乎全部一边倒，我的父亲没有法子，也只能靠拢他。

我跟着李御走进阴暗的天牢中，鼻尖萦绕着一股浓浓的霉味，很不好闻。

走了很远，李御终于在一间牢房外站定，张公公立刻让狱卒打开门。

「陛下。」

门打开后，张公公做了个请的手势。

李御回头跟我说：「我先进去，你跟在我身后。」



「好。」

里面很黑，张公公点了方才从狱卒手中接过的烛台。

微弱的光勉强能照清这个黑暗的牢房，我看了一个青年带着手铐脚镣，坐在稻草铺着的木板床上。

蜡烛亮起时，他慢慢悠悠地抬起头来，目光阴森森地看着李御，「你若是来看本王笑话的，恐怕要叫你失望了，本王好得很。」

李御挑了挑眉，「你现在是好得很，不着急，你很快就不好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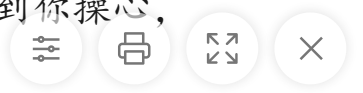
魏王咬牙切齿地道：「你这孽种，本王就恨当初没有一刀杀了你！你猖狂不了多久了，本王迟早会要了你的命。」

「是吗？那朕就等着你杀我的那一天。」李御并不生气，仿佛早就习惯。

「不过……」他脸上还带着方才的笑意，「你在权倾朝野的时候都没能要了朕的命，就凭你现在这副要死不活的样子？太狂妄了。」

「呵！」魏王突然注意到现在李御身后的我，怨毒的目光落在我的脸上，「楚沉沉，你好大的本事啊，你什么时候爬到他的床上去的？」

我正想说话，李御就冷冷地看着魏王，「这个轮不到你操心，你还是操心操心你自己吧。」



我看到魏王脸上露出鄙夷不屑的神情，我长这么大，敢给我这种脸色看的也只有魏王。

我在心底告诉自己要忍，没必要跟一个活不久的人计较。

魏王却丝毫没有觉悟，他又看着李御，阴阳怪气地道：「本王听闻你极其宠爱皇后，甚至带着她亲政，本王原以为是个宝贝，原来是这个只配给本王做妾的女人。」

「胡言乱语！」李御一听，顿时脸色青黑，我也好不到哪去。

我怒道：「你以为自己是个什么东西？」

「哈哈哈！你在本王眼里还不如妾……」

忍无可忍。

我三步并做两步上前去，几乎是跟李御同一时间一脚踹出去，两脚重重地踹在魏王心口，直接将他踹倒在地。

他吐了一口血，却还是一副欠打的样子盯着我们，「啧啧，狗急跳墙了。」

他皱着眉头，「不错不错，挺蛮横，看来本王要对你刮目相看了，不如你就跟了本王，李御这个小子迟早会成个短命鬼……」

「闭上你的臭嘴！」我气炸了，又一脚踹在魏王脸上，魏王倒在地上蒙了一会儿，又吐出一口血，和着被我踹掉的牙。

我从不是没有度量的人，也不轻易生气，但这魏王总有办法把我气得七窍生烟。

我只想让王公公将靴子脱下来塞他嘴里，再狠狠甩他那吹弹可破的脸几十个耳光。

李御显然没见过我发火的样子，在我跟他一同踹向魏王的时候就愣住了，在我踹了魏王第二脚的时候，他整个人都惊呆了。

魏王缓过来后，又贱模贱样地看着我，「真够剽悍的，本王喜欢，玩起来一定很……」

在我还没反应过来的时候，一把发着寒光雪亮的陌刀已经横在了魏王的脖子上，划破了他脖子上的皮肉，猩红的血冒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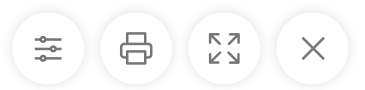
魏王依旧不怕死地道：「瞧瞧本王这宝贝好弟弟，发起火来还真是吓人。」

这个人着实嘴贱得可怕，我开始后悔为什么要来天牢找不痛快。

「找死。」李御扬起刀砍下，将魏王手臂砍出一个巨大的豁口，鲜血淋漓。他冷冷地道：「王辛，他这张嘴太臭，你拿个东西塞上，赏他五百个耳光吧。」

「是。」王公公一边应下，一边机灵地脱下自己的靴子。

「狗奴才，你想干什么！」



王公公一听他骂自己，脸更绿了，他将靴子塞进魏王嘴里，便开始重重地扇魏王耳光。

真是甚得我意，深得我心啊。

李御满意地收回剑，唤了站在外面的狱卒进来，「等那五百个耳光打完后，你们再好好地招待一下魏王。」

狱卒赶忙点头，「遵旨。」

李御戾气全消，朝我伸出手来，「宝贝，踹人脚疼了吧，过来，咱们回去，好好揉揉。」

他牵着我走出很远，我有些好奇，便问道：「魏王总是这样激怒你吗？既然如此，你为什么还要总去天牢看他。」

李御笑了笑，「为了时刻铭记当年的教训。」

回宫后我觉得恶心极了，脑海里都是那天牢里的霉味，恶心得我连平日里最爱的东西都吃不下。

李御十分担心，立刻传了御医来。

御医为我诊脉，他站在旁边自责地道：「是我的错，我不应该带你去天牢的。」

「莫要自责，我没事。」

我话音刚落，太医就松开为我诊脉的手，他跪了下去，「老臣恭喜陛下，皇后娘娘。」



「什么？恭喜什么？」

啥玩意？

我一头雾水。

十三

太医郑重地道：「皇后娘娘已经有了一个多月的身孕了。」

「什么？」李御惊喜地抓着太医的肩膀问道，「你……你说的是真的？朕有孩子了？朕要做父亲了？」

太医从未见过李御这么激动的样子，他清了清嗓子，再次说道：「千真万确，恭喜陛下，恭喜皇后娘娘。」

从前不明白李御究竟把我当成什么的时候，我是不希望我们之间有孩子的，后来明白了他对我的好，我便每日都希望我们能有一个孩子。

只是当听到太医的话时，我迷迷糊糊的，想必是高兴糊涂了。

太医是什么时候走的我都不知道，当我回过神来时，李御蹲在我前面，握着我的手贴在他的脸颊边。

「沉沉，我们有孩子了。」

我笑着点了点头，「嗯，雁南哥哥，你要当爹了。」



他笑着揉了揉我的头，过了一会儿仿佛想起了什么，笑容停滞在脸上，他站起身抱我在怀中。

他安慰一般地跟我说：「不会有事的，我一定会照顾好你的。」

我知道他想起了他的娘亲。

说实话我也害怕，但喜悦早已胜过恐惧。

我拽了拽他的衣袖，「好啦，你不是要回来给我揉脚吗？踹魏王踹得我的脚可疼了。」

「哦，对，我给你揉脚。」

他高兴地替我将鞋子脱去，边揉边取笑我，「你看起来柔柔弱弱的，想不到踹起人来竟那么狠。」

「就算是兔子急了也是会咬人的，更别说魏王那么欠收拾。」

说到这我突然想起来那些说魏王余孽勾结外邦的传言。

察觉到我出神，李御大概也明白我在想些什么了。

其实我并没有打算问，但他这一次却选择主动告诉我。

「魏王当年逼宫失败之后，他的党羽眼见无路可走，便有不少人逃到辽北去，以他们掌握的夏朝机密和疆土为诱，暗中跟突

越国勾结，当年魏王党羽何其多，不少还留在朝中，只是我念及他们有功，没有赶尽杀绝。」



我心中也有疑问，我看着李御的眼睛，道：「你不杀他们，并不代表他们就敢一心一意辅佐你，尤其是那些贪生怕死的，即便已经忘记旧主，想必也还是会害怕你哪一天翻起旧账，所以总是想搞出些幺蛾子，给你添乱，让你焦头烂额再无暇去管他们？」

李御笑道：「你猜得不错，魏王毕竟大势已去，聪明人都知道自己该怎么选，但世上不止有聪明人，总还有些贪生怕死的蠢货，背地里搞些小动作自以为天衣无缝，实则破绽百出。」

我虽对家国大事没什么特别的兴趣，但只要是与李御有关的，我都贪婪地想知道更多一些，我想离他更近一些，我想真正地懂得他所思所想。

明明知道，我还是忍不住好奇地问：「所以你想演一出戏迷惑他们，让那些蠢货觉得你不过如此，让他们觉得魏王还有机会东山再起？」

「果然什么都瞒不过你，其实当年我擒住魏王后，并不是不敢杀他，只是夏朝乱了太多年，权力分崩离析，除去夺嫡之乱，各路诸侯王也都各有各的心思，与其杀了魏王让其党羽再投奔其他诸侯王，不如我给他们造个我有把柄捏在魏王手里，不敢杀他的假象。」

这三年来，诸侯王权力早已被我架空，已不成气候，魏王留着自然也没什么用了，那就不如给他们一个机会，给那些别有用

心的人希望，我原本不想把事做绝，但他们果真敢勾结突越，那就怪不得我心狠手辣了。」



我有些担心，「那你下一步打算怎么办？」

李御却突然笑着道，「皇帝昏庸无能，沉迷声色，魏王的人谋划多年得以潜入天牢，终于救走昔日的主子远赴辽北他们的大本营，想必是好一番佳话。」

真是好算计啊。

我对李御再次刮目相看，一时兴起，我接着他的话继续道：

「他们昔日的主子咽不下这口气，必然是要卷土重来的，如果我没猜错，你在辽北安插了不少自己的人。」

「要说安插也不尽然，不过是有些聪明人愿意弃暗投明罢了。」

李御既然已经说出来了，那他必然是有十足的把握的，但我还是担心。

「你相信那些所谓的聪明人？」

「相信啊。」李御道，「为什么不信呢？用人不疑，疑人不用，更何况他们的家人在京城过得很好，出入都有人保护，我为他们解决了所有后顾之忧，他们总不可能对我恩将仇报吧。」

他这话忽然让我感到好笑，「能把要挟别人说得这么大义凛然的人，恐怕也只有你了。」

「不过，有件事我需与你坦白，你那么聪明，想必早已经猜到，从将之前那个女人娶进宫的时候，我就开始利用你……」

李御叹了口气，满脸歉意，「沉沉，你会怪我吗？」

「我为什么要怪你？」

李御垂下眸子，「我心怀歉意，从不敢告诉你，我怕你会怪我。」

刚猜到他心思的时候，我是生气的，但后来想想，是我太过狭隘。

我也有那些小女儿心思，盼着他能无条件无理由地宠着我爱着我。

但我也更爱他，爱屋及乌。

我伸手出去捏了捏他的鼻子，「李御啊，你是君，是一国之主，是天下百姓的皇上，而后才是我的夫君。我不会怪你，正如你所说的，你就是我，我就是你，我愿意去成就你一统山河的霸业。」

「不，沉沉。」他突然将我抱在怀中，「你相信我，在我心里真的没有什么比你更重要，只是倘若内奸外贼不除，山河破碎顷刻之间，我良心难安。」

我抬起手来同样抱紧了他，「一切就快好起来了，就让我帮你，待皇权稳固，作为奖励，你带我去江南看看可好？」

「好。」他哽咽道，「得妻如此，当死而无憾。」

十四



将近一年的时间内，我与李御形影不离。

魏王成功越狱，辽北动荡频繁，大大小小的战事已起，李御依旧没有任何动作，辽北守将多次请求朝廷发兵，不少百姓拖家带口往南方逃，他却是一派毫不在意的样子。

就这样，我成了百姓口中祸国殃民的妖妃，他从当年人人称赞的君王成了昏君。

九个月后，我们的孩子出生了，是个男孩，他出生那日，李御便将他立为太子，为他取名李啸。

李御笑着对我说，是虎啸龙吟的啸。

我身子不好，生完孩子后更是虚弱，天天要靠补药吊着一口气。

李御这些日子来也寸步不离地照顾着我，竟是连上朝也不去了。

他舀起一勺汤药仔细吹了吹后，才送到我嘴边，「沉沉，喝吧，我放了许多糖，不苦的。」

我看到药只觉得眼前发黑，但架不住他央求一般的眼神，只好捏着鼻子喝完。

他抱着我去御花园中晒太阳，阳光之下，我看到他的青丝中夹杂了几根白发，顺手就给他拔了。

「你看你，都有白发了。」



李御将我揽进怀中，声音微微颤抖，「白发有什么不好的？是我迫不及待地想与你白头偕老，沉沉，你……一定要陪我到白头。」

我知道他大概是想起了他的娘亲，这个傻子嘴上不说，心里指不定在担心我哪天人就没了。

我将耳朵贴在他的心口，听着他的心跳，伸出手指戳了戳他的腰腹，「不准乱想，我不陪你，谁陪你啊。」

养了两个月后，我身体好了许多，为不再让他担心，许多时候即便是憋红了脸，也不会咳嗽一声，他也怕我再被风吹病了，终于答应不再让我随他去上朝。

又三个月后，辽北主将在李御的指示下假意归顺魏王，魏王开始明目张胆与突越勾结，势力越来越大。

在一个风雨交加的下午，李御站在廊下，伸出手去接住拍打在他手心的雨滴。

「时机到了。」我歪头看了他的侧脸一眼，很坚毅，很隐忍。

李御却出乎我意料地犹豫了，他叹了口气，「我还想再等等，嘤儿还小。」

从前他是为达目的，从来可以不顾一切后果的。

可是他现在有了软肋，我和孩子，即便已经有了十成的把握，他也总是忍不住去想：万一出了什么纰漏呢？



我伸手覆住他因为接雨水而湿透的手心，而后不容置疑地道：「机不可失，雁南哥哥，相信我，就让我助你一统山河，收复失地，还百姓一个真正的太平世间，你我忍辱负重多年，不就是为了等着这一天的到来吗？」

「我怎么忍心让你一个人……更何况到时候最危险的地方就是这皇城，万一……」他一向磁性好听的声音变得也沙哑了，反手握住我的手，眸子在长睫毛的遮盖下，看不清神色。

这样满心满眼是我的他，我固然喜爱，可我深知他不是我一个人的，我也不忍心他因为我而放弃了筹谋多年的计划，猎物已经赶到了陷阱中，只差最后一步了，我又怎么能让他因我退缩？

我必须让他清醒。

我毫不留情地抽回他握住的手，义正词严地道：「李御，现在不是女儿情长的时候，你不忍心让我一个人，你难道就忍心看山河破碎？你难道就忍心先帝手中丧失的领土一直被外族占领？你难道就忍心看夏朝多年前被掳去的百姓在突越人的手中过着猪狗不如的日子？」

他惊愕地抬眸，盯着我的眼睛看了许久后，才终于移开，望向天上黑沉沉的乌云。

那天晚上，他连夜召见了数名大臣商量国事，大臣们走后，他抱着箫儿，也抱着我，一夜未曾合眼。



他最终决定按照原计划进行，他御驾亲征，由我监国。

李御在军事方面也有着极高的天赋，一次次扭转大局，于绝境中反败为胜，在他还没当上皇帝的那些年，已是极负盛名。

出征那一天，李御一身黑色轻甲，战袍在风中狂飞，他一把抱住我的腰，突然就吻了上来。

直到吻得我有些喘不过气，他才放开我，抬手替我将有些乱的发丝拢到耳后。

他沉声道：「沉沉，不管将会发生什么，一定要保护好自己，知道吗？」

我笑着道：「放心吧，我等着你大胜而归。」

部队开拔，黑压压地如同碾过地面的黑云。

我站在城墙上，望着李御骑在马背上远去的背影，直到他的身影越来越模糊，直到我已经看不清了部队最后面的一个人。

嫁给他这么多年，我们从来没有过一日分开过，他这一走，我心里空落落的，像少了些什么。

我抬起右手看了一眼，五指纤纤，白净如雪，但很快就要沾满血腥了。

我是真的很想为他做一些我力所能及的事，为百姓谋一个盛世，为此，莫说手染鲜血，即便付出性命，我也在所不惜。



李御不止一次地说过，我很像他，野心不小，但我最大的野心不在朝堂，亦不在天下，我不过是想有朝一日，国泰民安，他不必忧心国事，他不必满心算计。我最大的野心，是希望他高兴。

站在我身后的几位大臣，从前对我深恶痛绝，经常在朝堂上痛骂我和李御，而今却满眼不忍地跟我说：「娘娘，陛下走远了，回吧，您身子不好，莫要感染了风寒。」

我不想走，即便我两眼所能及之处已经没有了李御的身影，我还是想站在这里。

不过几位老臣说的也都是大实话，天色越来越晚，冷风便又会吹起，万一感染了风寒，吃药受苦的还是我自己。

我老实地回到了宫中去。

皇帝一走，朝中众臣貌合神离，只留下年幼稚子，以及一个病恹恹的皇后监国，皇城自然地引来虎狼。

计划进行得很顺利，李御一走之后，杳无音信，蛰伏在朝中的一些走狗也迫不及待地露出了狐狸尾巴。

我学会了像李御那样，明里按兵不动，暗里顺藤摸瓜，将那些人的底细以及牵扯的人一一查了个清楚。

朝中走狗像蚂蚱般，被李御的计划串成了一串，绳头如今死死握在我的手中，我百无聊赖地看他们上蹿下跳的样子，只觉得他们又愚蠢又好笑。

我只等他们的主子了。

突越与魏王，两两相勾结，狼狈为奸，李御此去是为重创突越国，而我独自留在京中，则是要杀了魏王，替李御除掉朝堂中怀有异心的人。

十五

李御率兵与突越打了几仗后败下阵来。他身负重伤，沦为人质的消息是一个月后传入皇城的。

我知道这是他计划的一部分，可还是忍不住担心他，我心里急得发慌，生怕他伤得太重，也怕他的计划落空。

我第一次六神无主，便又病了，可每日喝的药，远远不及我心里半分的苦。我拖着病体上朝，还没痊愈之时，突越派出使臣就已经来到皇城。

使臣在朝堂之上一派趾高气扬的模样，突越国王提出的条件是，让要用夏朝以北的二十座城池换回李御，否则他恐怕性命堪忧。

众臣愁眉苦脸，急得像热锅上的蚂蚁团团转，有些人在低声抱怨他不该亲自上战场，毕竟除了李御的那几位心腹重臣，其余人都不知道他的计划，抱怨也在所难免。

那使臣见我沉默，又将条件再提了一遍，我心里无比烦闷，想咳嗽，脸憋得通红。但与李御一同亲政的那段时日里，他教会了我很多东西。

越是这种时候越不能自乱阵脚，可我实在是太过于担心他，以至于我手心里都是黏糊糊的，密密麻麻的汗。

「皇后娘娘。」突然一个苍老到略有些悲壮的声音打破了嘈杂的朝堂，众人安静下来，齐齐看向站出来的老人。

是王司徒，李御最看重的人，他一年前因痛骂李御和我被贬，李御出征前又把他给调了回来。

王司徒弯腰拱手继续说道：「夏朝二十座城池绝不可落入蛮人之手，请娘娘三思，为那二十城百姓考量。」

王司徒话音刚落，众臣像炸开了锅，有的痛斥，有的赞同，有的极力装作很着急的模样，却是闭口不言。

「王司徒！你这是什么意思？」

「王锦，你的意思难道是要置陛下的安危于不顾吗？」

「皇后娘娘，王司徒说得不错，请娘娘务必三思。」

「……」

那突越使者一见这阵势，便开始添油加醋起来，他扬起头，毫不避讳地看着我，用他有些蹩脚的中原话说道：「尊贵的皇

后，你们的皇帝陛下在战场上受了很重的伤，夏朝地广，您的丈夫难道还不值区区二十城吗？」



我心里慌慌一片，一口血哽在心口，十分难受，哪怕遇过多少大事，我终究只是一个被李御仔细护在怀中的女子，我有清高傲骨，我也软弱，听着使臣的话，眼泪已在我眼眶中打转。

但我还是尽力将眼泪憋回去，强迫自己努力镇定下来，声音也是出乎我意料的淡漠，「区区二十城？莫说是二十城，你们连夏朝的一根草也别想捞到。」

那使臣冷笑一声，高声道：「皇后陛下，我王让我转告您一句，如果您不答应，我王就不会再保护你们的皇帝陛下，到时候他是生是死，就与我们无关了。」

我气得当即反问了一句，「你这是在威胁本宫？」

「我只是想劝劝皇后您，您应该不希望您的丈夫死……」

「荒唐！」我打断了使臣的话。

我现下忌讳听到「死」这个字，他偏偏要火上浇油。我着实在是忍无可忍，再顾不得什么礼节，一下子拍案而起，远远地抬手指着那使臣的鼻子。

「我大夏朝的帝王，从来就没有一个贪生怕死的！」

整个大殿上顿时鸦雀无声，静得可怕。

我踩着白玉地砖，以站在最高处的姿态，俯视着那突越使臣，想必他是没料到我这个反应，一时哑口无言。



「宁可君死，不可国亡。」

金色锦衣的风纹广袖之下，我拳头暗握，厉声喝道：「回去告诉突越王！天子一怒，血流漂杵，倘若他敢动我朝皇帝一根汗毛，本宫必将倾尽夏朝之力，亡尔种族，绝尔苗裔！」

十六

突越使者终于在气势上败下阵来，放了几句狠话后就灰溜溜地回去了。

直至夜色深沉，我才回到寝宫，整个人像被抽空力气，眼前一黑，一个踉跄险些摔倒。

香儿眼疾手快扶住了我，「娘娘，您没事吧？」

我摇了摇头，「没事。」

李御走的这些日子，每一天我都是掰着手指头数的，他也曾每隔几日命人送信回来给我，只是自他被抓后，我们就已断了所有的联系。

我好想他，生怕他出事，生怕他过得不好。

喉咙一阵疼痒，我止不住地咳嗽，香儿一边唤人叫太医，一边着急地轻轻拍着我的背。

一阵腥甜，我连忙用手帕捂住口，咳出了不少血，手帕掉落在地，我仿佛听到有人哭，再后来，我就什么都听不见了。

我醒过来时，已是第二天傍晚。

隔着一层帘子，好几位太医并排着跪在那里，他们说我劳累过度，倘若一直这么下去，恐怕有损凤体。

我哪管得了那么多，咬着牙喝了药，连夜召集大臣商量对策，我深知此刻的重要性，李御拿命去赌，我不能拖了他的后腿。

昨日我回绝了突越的条件，不出意外突越军队马上就会从辽北南下。想要把夏朝军队打得节节败退，到那时再派使臣来谈判一次。

夏朝地大人多，突越国王但凡不傻，就会知道不可能一次吞并得了我们，所以手中捏着优势谈判，让夏朝割让城池土地是他最好的选择。

我只能赌突越王不敢轻易杀李御，只要李御还活着，突越王就还有筹码，他和魏王就还是同一个阵营的。

可一旦李御死了，利益面前，他们必会杀红了眼，狗咬狗谁也讨不到好。

陆将军见我沉思，迫不及待地请愿，「娘娘，快下旨吧，让末将去救陛下！」

我几乎是没有一丝犹豫地将兵符交给了陆将军。

在场的文臣正要说话，我便抬手打断了他们。



「陆进，本宫命你即刻执此兵符去越城，从越城率领十万人，带十五日之粮，星夜轻装赶赴普州，接管普州城，粮草及行军补给本宫定会命人速速送去。」

陆进接过兵符，「是！末将即刻启程。」

我又道：「普州与辽北不过百里，突越已经占领辽北，下一步必定会攻打普州，你此去普州需切记以下三点。」

「第一，派人秘密饶过突越人，去辽北边境，切断他们所有后路。」

「第二，守好普州城，不管敌人怎样叫阵，绝不可出战。」

「第三，陛下早已在突越军中安插了内应，一旦突越军中出现动乱，即刻率军救出陛下，务必保证陛下的安全，其余的事，该怎么做，陆将军自然比本宫更清楚。」

陆进激动地道：「末将领命。」

我点了点头，「好了，你去吧。」

「末将告退。」

陆进走后，我才终于有空去问方才那一群想要说话的大臣，「诸位可有何高见？」

王司徒：「娘娘，那越城的二十万人，是陛下留下保护皇城的啊，陆进一下子就领走十万，万一乱党潜入京城，又该如何是好？」

我说：「十万人绰绰有余。」

「可是……」

「没什么可是，陛下的安危最重要。」我疲倦地靠在凤椅上，揉了揉太阳穴，「好了，诸位如果没什么重要的事禀报的话，都退下吧。」

「是，臣等告退。」

我躺在冷冰冰的榻上，整夜未能合眼。

应该快了吧，十万大军一旦离开越城，魏王自会抓住机会逼宫。

我让香儿乔装太监暂时带着孩子离开宫中，去了李御事先安排的一个庄子。为了打起来时不殃及无辜，另外派了人疏散皇宫方圆十里内的平民，又连夜从越城调了五万人，让他们乔装成百姓。

我从来不知道李御十七岁那一年是如何在那场逼宫中活下来的，但这一次，他曾经历过的东西，我就要经历一遍，只不过这一次再不是从前，他早已将所有的事安排好，我不会有事。

果然，两天后，魏王早早埋伏在江城的叛军聚集，长驱直入打进了宫里来，皇城里文武百官大半被困。

而那些潜伏在朝中，与魏王暗通款曲的人也终露出利齿尖牙，从宫中动乱开始的那一刻，他们就迫不及待地跳出来向魏王表忠心，张牙舞爪地站在我面前。

这些人从前小心翼翼，而今恨不得往我脸上吐一口唾沫。

皇宫被围困，我之前安排下的人早已在皇城外与乱军打了起来。

我坐在大明宫中，有一搭没一搭地翻着手中的折子。

突然一个声音响起，「想不到你还有几分胆量。」

我抬起头来，是魏王，身后带了一众叛臣和全副武装的护卫。

我淡漠地扫了他一眼，低下头继续看着手中的奏折。

魏王走上前来一把夺过我手里的奏折，死死抓着我的手，「楚沉沉，你难道就不怕死吗？」

十七

我淡淡地道：「死有何惧？难道我说怕死，你就会放过我不成？」

魏王嚣张地笑道：「说不定本王真会放过你呢？」

我反问道：「即便你真能放过我，那你的条件又是什么？」

「哈哈！」魏王满意地道，「只要你愿意做本王的女人，待本王称帝后，你还做你的皇后，怎么样？」



「这样啊。」我挣脱他的手，退后几步，「那我要是不愿意呢？」

他目光阴狠下来，「你若是不愿意，本王就只能备三尺白绫，一杯毒酒，送你上路。」

我问他：「你真要杀我？」

魏王咬牙切齿地道：「若是你不愿意跟本王，本王自然也没必要养一匹狼在身边。」

我又淡定地坐回了椅子上去，「那我可得好好想想了，死我是不惧的，可我楚沉沉好歹是夏朝第一美人，若是就这么香消玉殒了，还真是令人伤悲。」

魏王鄙夷地笑道：「看来你也没那么忠贞不贰。」

我也附和着笑，「我只是不希望这世上少了我这么个明眸善睐的大美人。」

魏王：「也是，你需要想多久？」

「不久，一盏茶的时间即可。」

「行，本王就给你时间。」魏王卸下了防备与警惕心，找了个地方自顾自地坐下，护卫紧随其后，站在他的身后。

我远远地冲魏王笑了笑，「前些日子刚上贡了一批新茶，尝尝吗？」



「不了，怕你毒死本王。」

「瞧你这话说的，我像是那么恶毒的人吗？既然不喝茶，那就换别的吧。」

我依旧打量着魏王，他也饶有兴趣地看着我，「本王当初真应该把你强行娶回府，也免得你白跟了本王那短命的弟弟这许多年。」

「可惜，晚了。」我看着他，面上依旧带笑，果断地拿出李御留给的一块令牌扔了出去，「还愣着干什么？杀！」

令牌落地，魏王的人头也紧随其后落了地，刀光剑影不过须臾间，整个大殿上横满一半护卫尸体。

魏王身后的护卫拿出一块帕子将刀上的血擦干净后，便带着一群人跪地作揖，「末将林云，让娘娘受惊了。」

「起来吧。」我看向那群已经两腿抖得像筛糠的叛臣，「各位藏得够深的啊，若不是此次魏王谋反，要抓你们可真不容易。」

叛臣们慌忙跪下去，「皇后娘娘饶命啊……」

我扫了他们一眼，「四年了，陛下未曾将你们赶尽杀绝，不过是想给你们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但你们偏偏就对魏王忠心耿耿，既然如此，你们去地府陪魏王吧。」

「啊？」他们慌了，有些人瘫倒在地，有些人还在求饶。



我看了林云一眼，吩咐道：「全都杀了吧。」

林云应下，他们动作极快，很快就将叛臣全部诛杀，也有有人爬起来想逃，还未跑出几步，人头已落地。

皇宫之乱短短一个下午就已经结束，有惊无险，李御在让魏王被劫走之前就已经安插下了不少人，因此魏王身边基本上都是他的人，一举一动都在他的掌控中。

魏王以为自己成功越狱，却不知自己只是个诱饵罢了，李御为了不误伤众臣，兜兜转转花这么多年绕这么个大圈子，也真够费劲的。

魏王一死，突越王心里开始慌了，连忙想攻下普川。半个月后，突越军中大乱，李御成功被救，他即刻率军大败突越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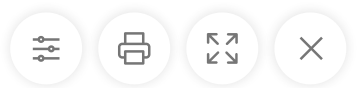
突越王退路早已成了死路，辽北境内的十万突越大军全部丧生，突越王被马踏成泥。

群龙无首之下，突越节节败退，李御将先皇时丢失的领土全部收回来后，命陆进带着大军继续打，他自己则马不停蹄地赶回皇城。

我在城墙上远远地看见他归来，立刻提起裙摆，什么都顾不得了，飞快跑了下去。

他似乎是看到我了，快马加鞭狂奔而来。

我在跑到皇宫门口，他也恰好赶到。



「陛下！」

马背上的他满身灰尘，模样憔悴疲惫，我担心地问道：「你是不是受伤了？」

「没有。」

李御才跳下马，那匹马就累死了，重重摔在地上，他急匆匆地跑过来，一把将我紧紧抱入怀中，「沉沉，这些日子，辛苦你了。」

十八

回寝宫后，李御一头倒在榻上睡了过去，整整睡了一天一夜，我静静地躺在他的身边，紧紧抱住他。

他身上又添不少伤，为不让我发现，夜夜和衣而眠。

血气方刚的年纪，自然免不了情浓时，他从前总要红烛彻夜高照，说是为了看清我的模样。

但现在却要将灯全部熄灭。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夜中，我抱着他，指腹摩挲在他的背上，我发现有一道长长的，凹凸不平的疤。

他也是我的宝贝啊。

只是，他小心翼翼要在我面前藏的事，我又怎么忍心去揭穿？
我只能装不知道。



后来我才知道，被抓确实是李御的计谋，但他毕竟不了解善变的突越王，一时不慎受了重伤，听随军的王辛说他险些就没了，他躺在突越的牢房里昏了大半个月，有些意识之后，一直喊着我的名字。

王辛怕他挺不过去，每天在他耳边说我又给他寄了好几封信。李御被救出来后一直在养伤，为了早日回来见我，伤好些后，他便马不停蹄地往皇城赶，一路上几乎不曾歇息，马都跑死了好几匹。

李御又往辽北增派了不少兵力支援，陆将军一鼓作气，带着军队一路打到了突越腹地，突越王亲眷全部死在了战火中。

不过短短两年，在夏朝北部猖獗了几十年的突越王朝覆灭，成了夏朝领土。

周边小国也都开始安安分分地纳贡，不再捅么蛾子。

天下安定，四海清平。

我让李御下旨，自此以后，后宫不得再干政，我终于可以安心心地，只做他一个人的皇后。

朝中几乎没有什么大事，他也不再像从前那样劳累，每天与我在一起，握着嘤儿的手，亲自教孩子读书写字。

嘯儿的眉眼像他，神韵也像极了，只不过总是嬉皮笑脸，不像他那般一脸苦大仇深的模样。



李御执笔抬头，看了我一眼，笑了，如三月的春风拂面。

他每隔一段日子都会带着我一起换上常服，溜出红墙绿瓦的皇宫，去宫外玩。

听闻今年江南的花开得十分好，李御也兑现了诺言，准备带我去江南水乡玩。

嘯儿闹着也要去，李御不让，他就生气，李御苦口婆心地劝他：「父皇好不容易能跟你母后单独相处，你若是跟去了，我们不会照顾你的。」

五岁的嘯儿一听李御这话，哇的一声就要哭出来，李御脸色立刻变得严肃起来，「不许哭，男儿有泪不轻弹知道吗？」

嘯儿只能把未落的泪憋回去，他拉住李御的袖子摇了摇，奶声奶气地说：「儿臣不会给父皇母后添乱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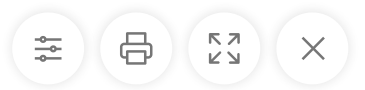
李御得意地扬着眉头，「那也不行，不准你去。」

嘯儿还在试图说服李御，「可是……可是儿臣若是不去的话，母后会惦念儿臣的。」

我实在看不下去了，这孩子怎么能这样？

嘯儿可怜巴巴地望着我，正要说话，我就先发制人冲他笑道：「嘯儿乖，好好留在宫里，母后不会惦念你的。」

李御扒开嘤儿的小胖手，牵起我的手就离开。



我从小就想去看一看诗句里的江南，终于有了机会，可不能让一个小拖油瓶跟着坏了事。

江南风光很美，只是我不太吃得惯这里的東西，宫里带来的几个厨子做菜又颇讲究颇费劲。

李御嫌他们笨，亲自下厨做了一大桌子我喜欢的菜。

我惊讶极了。

「你竟还会做菜？」

他笑着夹了一块肉放在我碗里，「前两年学的，等将来卸下重任，我天天做给你吃。」

我说：「你可不许骗我。」

「傻丫头。」他揉了揉我的头，「我怎么会骗你。」

我将他的手拿开，冲他做了个鬼脸，「哎呀，真肉麻，我都多大年纪了。」

「莫说你才二十五岁，哪怕你将来头发花白，牙齿都掉光了，也还是我的宝贝。」

李御说着又往我碗里夹了一块肉，「快些吃吧，瞧你瘦的，吃完了我带你去一个地方。」

吃饱后容易犯困，我睡了一觉醒来已是黄昏，李御细心地给我穿好衣服，绾起头发。



看我的妆容花了，他又拿起螺子黛，为我描眉。

我看着他认真的模样，问道：「你怎么什么都会啊？」

他语气温柔，说话温暖的气息扫在我面庞，「原先是什么都不会的，后来有了你，就会了。」

我伸手抱住他的脖子，「都是特意为我学的吗？那我多过意不去。」

他说：「我什么都愿意为你做。」

捋饬完天已经黑了，马车与一行人在深巷中穿行。下了马车后，李御牵起我的手，手中提了一个灯笼，身后跟着一众侍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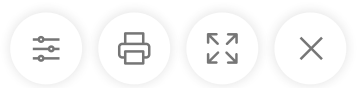
走了不远，我只见眼前有一个大宅子，推开大门走进去，不似皇宫那般富贵，也没有令人眼花缭乱的花草，没有假山奇石，雕梁画栋，只有平淡普通的小桥流水。

若是再养上几只猫儿，养上一只憨厚的黄狗，大概就能有我梦寐以求的烟火气息了。

十九

我从前一直想如果有朝一日能找这样一个地方，与李御过着平平淡淡生活就好了。

想不到他都找到了。



他笑着说这个宅子是送给我的，等将来嘯儿堪当大任了，我们就离开深宫，来到此地生活。

接下来的日子，我们便住在这宅子中，我十分懒散，每天睡到日上三竿，李御会早早地爬起来批阅那些从皇城送来的折子。

待我睡醒后，他又会放下手中的事务，打来一盆清水给我洗脸。

洗完脸后他又替我绾起发，给我换上一身简简单单的衣服，没有浓重的胭脂水粉味，没有满头极重的凤冠珠钗，没有烦琐的锦衣凤袍。

他批着奏折，我躺在他的身边，将头枕在他的腿上，嗑着瓜子看着从民间淘来的话本。

小住了一个多月后，我们回了宫，但我时常会惦记在江南的日子。

又过了许多年，嘯儿已经长大，行了冠礼，取了字。

长大后的嘯儿和李御除了模样外，性格一点不像，他是在花团锦簇中长大的，十分风流，而李御是在刀光剑影中长大的，性子沉稳。

我这些年来过得十分惬意，人一旦太闲，便想亲自给嘯儿挑个太子妃，他笑嘻嘻的，没有反对，这桩亲事也就这样成了。

不过李嘯这孩子风流成性，他父亲的好他是半点都没学到，有了太子妃才半个月，又看上了太傅家的女儿，想要纳为侧妃。

我一边嗑着瓜子，一边冲他翻白眼，数落他，「你这孩子怎么这样？人这一辈子啊，有一个知心人就够了。」

他嬉皮笑脸地讨好我，见我不松口，转头又求李御去了，李御果然没让我失望，板着脸把他轰了出去。

门一关，任嘯儿在门外怎么喊他都充耳不闻。

我一时没忍住，「哈哈！」

李御无奈地扶着额头，叹了口气，「这孩子，没吃过苦，花花心思太多，是该送他去磨炼磨炼了。」

「我同意，不过……」我问道，「他在皇城中长大，他又是太子，你还能送他到哪里磨炼？」

李御说：「西南小国这两年翅膀硬了，屡次三番想要越境，二十年没打过仗，若是再不打，刀枪剑戟就锈了。」

「你的意思是要送嘯儿上战场？」

李御点了点头，「嗯。」

嘯儿不知疾苦，屁颠屁颠地收拾了几车行李，带着几个丫头就要跟着陆进离开。

李御一看他这样，气不打一处来，「你是去打仗的还是去享受的？王辛，将他的行李全部扣下！宫女全部留下，除了贴身护卫，一个不准带！」

王辛：「是。」

李啸求救般地看了我一眼，我说：「你父皇说得对。」

李啸：「我打小就怀疑自己不是你们亲生的。」

两年后李啸回京，性子沉稳了不少，匆匆向我请安后，听说江南爆发水患，又南下去赈灾了。

见识过众生之苦的李啸已经不再是当年那个风流浪荡的少年，我曾经试探着问他，「母后给你纳几个侧妃怎么样？」

「全凭母后做主。」

他虽没有反对，不过显然对纳侧妃之事已经没那么上心了。

我当然也只是问问而已，并没有真要给他纳个侧妃的意思，没两天他就忘了。

李御带着他一同处理国事，他高高兴兴地跟我炫耀，说李御对他十分器重。

我就笑笑不说话。

李啸二十五岁时，李御决定退位，带我去江南生活。

「果然……」李啸性子虽沉稳了不少，那幽怨的目光还是落在了我和李御紧紧握着的手上，又幽幽地说出了那句说了无数遍的话，「我打小就怀疑自己不是你们亲生的。」

李御压根不理他，牵起我的手说：「走吧。」

我们并没有立刻南下，而是游历了名山大川，兜兜转转三年多才去了江南。

在当年住过的那个宅子里，李御种起了花，闲来无事就吟诗作画。

宣纸铺开，憨憨的黄狗趴在他的旁边，我抱着猫坐在椅子上，良久之后，他拿起新作的画走过来给我看。

我无心看画，快速看了一眼后，目光落在李御的脸上。

昏黄的灯光下，他的眼角有了些皱纹。

不知是不是情人眼里出西施的缘故，我觉得他连皱纹也那样好看，连青丝中的几缕白发也透着温柔。

我仿佛看到了当年，十七岁的他骑在马上，拦下我出嫁的喜轿，颇有气势地说：「朕乃天子李御，今日听闻太师府小姐出嫁，特来抢亲。」

月光从窗外洒进来，他的模样与少年时的模样在我眼前重合，眉眼一如当年。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